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法律小组委员会

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本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 760 次会议

2007 年 4 月 3 日，星期二

维也纳

主席：雷蒙多·冈萨雷斯·阿尼纳特先生（智利）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主席：现在宣布法律小组委员会第 760 次会议开始。

今天上午，我们将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8，这是统法社的一个项目，如果代表团感兴趣的话，我们还将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9 [？有关空间物体方面的做法？]。

在这个议程项目下设立了一个工作组。然后，我们将审议议程项目 10：向外空委提出增加新议程项目的建议。这个议程项目是由捷克共和国代表团团长 Vladimir Kopal 教授主持审议的。

这几天没见过奥地利代表，所以，欢迎奥地利代表到会，也欢迎比利时代表到会。

关于空间物体做法问题工作组，今天上午将举行第四次，也就是最后一次会议，会议由德国的什罗戈先生主持。

下面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8。

发言名单上没有人报名。我想知道哪位代表想就议程项目 8 发言？

这就是关于统法社的议程项目，昨天听到统法社代表做了一次非常有意思的介绍，我再次向统法社的代表表示感谢。这是个新的议程项目，希望有更多的代表就这个议程项目发言，并且谈谈今后的发展。当然，这也取决于各类会议日期，希望与外空委的会议日期，还有[？人？]的日期不要撞车。

有没有其他代表想就这个议程项目发言？没

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7 号决议中核可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建议，即自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起，将向其提供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稿取代逐字记录。本记录载有以中文发言的案文和以其他语文发言的口译的录音打字本。录音打字本未经编辑或审订。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列入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代表团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一周内送交 D0771 室翻译和编辑处处长（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Vienna, P. O. Box 500, A-1400, Vienna, Austria）。所有更正将编成一份总的更正印发。

V.07-84829 (C)



有人发言吗？

好，很抱歉，埃及代表要求发言。

Mahmoud Hewgazy Mahmoud 先生（埃及）：谢谢主席。

有关议程项目 8，埃及代表团赞赏统法社代表就委员会的工作所做的介绍，埃及代表团认为，《空间资产议定书》这个议定书非常重要。这是因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将是该议定书所提供的融资和服务的主要受惠者。

埃及代表团认为，有必要考虑探测外空环境的迫切性，考虑空间资产和设备的特殊性，因为这影响到各国的利益，也影响到与自然资源有关的主权，这些国家对自然资源的需求，因此，埃及代表团认为，也应该考虑到有必要统一并且保护这些国家的利益和[？主权？]。

我们还应该保护这些国家的自然资源，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埃及特别关心航天器方面的、火车有关方面的因素。空间设备和一些有敏感性[？听不出？]设备的所有权，可以移交给为这个活动提供融资的金融机构，[？这对[？听不出？]主权造成了问题和关切。？]

主席：谢谢埃及代表的发言。

我要强调指出的是考虑成员国的主权和利益。联合国大会通过了一个决议，如像是第 1808 号决议，或类似于这样的一个决议，其中提到各个主权国家有使用资源的主权。

正像[？克罗索夫？]教授昨天雄辩指出的那样，大会决议当中载有决议建议。这些建议有两个基本特点。第一个是提出了一些前提，产生了习惯法。因此，感谢埃及代表发言。希望在今后审议这种议程项目的时候能够考虑到这些细节。谢谢。

还有没有其他代表想就议程项目 8 发言？

好，下面接着审议议程项目 9：[？登记空间物体的做法？]。

再次请埃及代表发言。

Mahmoud Hewgazy Mahmoud 先生（埃及）：谢谢主席今天第二次请我发言。在这里我想谈谈埃及在登记空间物体方面的做法。

埃及发射过两次卫星，发射到了地球静止轨道，我们正在准备发射第三个遥感卫星。

埃及在登记方面的做法是我们把卫星作为[？要事？]项目进行承包，作为技术转让项目。我们每次在承包的时候，[？都确保第三方进行发展？]，或者由第二方进行发射。这样，埃及能够接收空间运行卫星的服务，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对方有义务对这些卫星得进行登记。

主席，埃及认为，登记这些卫星的义务，是一种客观的义务，不是一个单独的问题，因为埃及还没有加入你们的公约。因此，埃及认为，履行对空间物体进行登记的义务是非常重要的。可以通过与第二方签订合同来这样做。我想说明一下这种做法。

我们在某些文件里说过，埃及没有登记 101、102 号卫星，但是，我在这儿要做一个说明。发射方赋有登记的责任，因为我们在这方面签订了合同。埃及甚至在发射之后，在卫星开始启用之后，在启用阶段之前，对卫星没有所有权的，不拥有卫星。合同说的非常明确，财产的转让是在卫星开始在地球静止轨道上启用那一刻才开始计算的。

主席：我感谢埃及代表对第二个议程项目所做的发言。

还有没有别的代表要对登记做法议程项目发言？还是我们在工作组集中进行讨论？我想，有一

些法律方面的枪弹还等待射发。

巴西代表，下面请您发言。

Jose Monserrat Filho 先生(巴西)：我们不光发射还是冠军。

主席，我想谈一下我们积累的一些经验，尤其是在工作组开展工作以后的一些经验。

墨西哥有一种很好的箴言或者是谚语，他们是这样说的，如果墨西哥没有发生情况，就是没有发生情况。我想，这就是一个很好的、很恰当的比喻。比喻了一个国际组织，一个机构无所事事，但是在这儿，我们极为高兴地看到很多活动在展开，至少我们[有一些征服?]，有一些进步，我们应当欢呼。

我觉得在此时此刻发言是非常恰当的。我想，工作组开展了专业性的、积极而活跃的工作，这项工作非常活跃，而且节省了时间，没有浪费时间。我想，这种经验应当在今后发扬光大。

关于我们所讨论的问题，我想，我们应当回忆一下，几年前，巴西和其他国家提出了一个想法，这涉及到通信方面的原则。最初我们提出修改某些原则，使这些原则更具有约束力，当时没有达成一致意见。

[?D?]年，在我们的朋友方德卫先生协助下，我们提议考虑一下一些做法及其应用，也就是遥感方面的做法还有应用情况。但遗憾的是，我们的建议也遭受与《登记公约》同样的命运，很遗憾，我们的建议没有得到一致同意。

我想再次回顾这段历史是完全有必要的，这样，我们就能够非常明确我们浪费了时间，我们可以把浪费的时间追回来。

我们可以看一看空间物体登记的做法，这也就

像我们提出提案一样，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先例，可以用以解决现有的空间法文书中的缺陷和不足的问题。

这些文件需要更新，我想，这是一个实质问题，这是一个根本性的问题，我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必须使得条约和宣言能够得到更新。

我们不应当破坏最基本的原则，在此问题上必须取得进展。假如我们有时间，有机会来做这件工作的话，比如遥感方面的原则，我们可以效仿这方面的经验，尤其是关于发射国这个问题，[我们的作用积累了经验。?]

我不想重翻历史旧账，我不想再找出新旧仇恨。我只是说，我们应当学一学《登记公约》方面的好的做法，以体现出我们的确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办法，找到了使国际文书能够更新的做法。

明年将是[?《营救和归还宇航员和空间物体公约》?]通过四十周年，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我们可以再次召开一次工作组会议，一次有效的工作组会议，像今年一样，提出建议，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不管用什么样的形式，来把这份文书更新一下。

这是我们所面临的一个重大的挑战，我们在这儿就有现成的很好的经验。但是，我们在这儿不要还像墨西哥那句谚语所说的，没发生什么事，就是没发生什么事，我们应当有所作为。

主席：好，我感谢巴西代表。我想简单地补充说几句。

我记得巴西提出了一个关于这个问题的非常出色的工作文件，两年前，还是四年前？是四年前。如果我们把这个提案与其他问题方面的工作相比较，在另外一方面，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大会的决议案。

同样的要求应当得到同样的处理,对所有问题都应当一视同仁,我们至少应当表现出一定的尊重。我并不是说这个草案很好或者很坏。当时,智利,[?我是在世界地球的天涯海角的奇怪国家的国民。?]我们智利当时表示支持巴西的建议,我们希望对他的建议进行讨论。

但是,正像他指出的,会场上出现了分歧,对巴西的提案根本没有尊重,你可以同意,也可以不同意。但是,根本没人理会,至少我们应当来讨论一下吧。

当时我们以超音速的速度就过了这个提案,当时的讨论是非常有限的。但是,这都是一些客观事实,我只是摆事实讲道理。

我们所在工作组,就是登记空间物体做法的工作组,这个工作组的题目就是:空间物体登记方面的做法,这个工作组对问题展开了全面彻底的讨论,这本身就意味着对于议程项目讨论的开展是个很好的预兆,带来了很好的先兆。

这就是我们从这个工作组看到的情况。有一点是极其可观的,[?遥感的原则是哪年来着?是1985年,还是在1986年?20多年前做了这项工作。?]从1986年到2007年,遥感领域中难道没有技术方面的任何新的发展?

技术方面的变化是非常迅猛的,[?是非常极端的,而且是一种非常积极地极端的。?]如果我们取得进展,就不能够否认,或者是拒绝考虑审议原则的可能性,或者是更新的可能性。

不光是遥感方面的原则,这也涉及到其他原则。例如,国际合作原则,当时也提出了很好的倡议,我想也还是巴西牵头的。当时委员会的报告员后来成为了澳大利亚大使,他提出了国际合作的想法,他与巴西大使一道提出了这一想法。后来,在1980年代,巴西大使,我的朋友[?拉德贝雷?]

在此方面非常活跃。

因此,我同意您的发言。客观地说,问题正像您所指出的那样,我们是在高速开展工作的,在登记空间物体方面,工作开展得非常迅速和顺利,而其他方面的工作却并非如此。

我对德国代表取得的成就表示祝贺。我特别感谢他们提出了这个问题。我相信,他们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要让其他问题也能够得到机会,以同样的速度、同样的热诚得到讨论,也能够得到同等的待遇。因此,我再次感谢德国代表,这对我们今后的工作是一个非常好的预兆。

主席:好,谢谢。下面请尼日利亚代表发言。

J. F. Onuoha 先生(尼日利亚):谢谢主席给我发言的机会。

主席,尼日利亚是统法社的成员,作为统法社的原则,我们致力于充分执行现有的国际法律文书。

我们非常重视空间物体,《空间资产议定书》的问题,因为它是与《国际移动设备公约》相关的。我们已经签署统一私法协会的《空间资产议定书》还有[?航空和议定书?],而且这些文书在2006年3月也批准生效了。

我们相信,执行新的条约制度,[?并且利用现有的国际融资方面的登记?],会证明我们继续开展空间资产议定书方面的工作是非常有必要的。

因此,我国代表团非常满意地看到,可以由联合国外空司来承担监管机构的职责。我们也建议参加谈判进程,谈判涉及到《空间资产议定书》的问题,我们可以在下届会议上,也就是在政府专家组的会议上,与统法社的成员一道来讨论。

主席:感谢尼日利亚代表。

哥伦比亚代表要求发言。

Alfredo Rey-Córdoba 先生（哥伦比亚）：谢谢主席。

我也希望表示我对我们现在对空间物体登记制度的讨论情况感到满意。

我认真听取了今天上午发言代表的意见，我没有很多内容要补充了。但是，我非常高兴地看到，我们确实在根据第一天开会时表示的意见，讨论一些标准等等。[正如荷兰代表所提的意见，因为荷兰代表提到了关于《月球协定》。？]

因此，我发言是希望表示，我们支持荷兰代表表示的意见。另外，我还想进一步表示，我们从国际条约中得到[这样的授权和意义？]，应该再过一段时间对这些条约和法律文书进行审议和审查。

对于这个问题，根据荷兰代表的建议，我们同意，我们也非常欢迎这个议程项目。尽管在联合国大会有一份文件说到，这方面的情况并没有很大的变化，但是，我国代表团还是希望能够让我们这个小组委员会讨论与此有关的问题。

作为建立国际法律体系努力的一部分，要找到非常务实的方法，这么做，是因为我们是一个小组委员会，我们可以通过工作组的形式来研究这些问题。

我们不需要马上就制定出这个约束性太强的做法，当然有些代表支持采用一种正式的方式这么做，但是，根据我们国家[在航天器和过去的问题讨论的过程中？]积累的经验。我们认为，先要起步，而且过去开展了很好的工作。

我要感谢德国代表主持了这个工作组的工作，而且给我们提出了这份报告，还有很多感兴趣的代表团也提出了他们的意见。这就让我想到，在小组

委员会一开始的时候我所表示的意见。

就是这些问题需要得到讨论。因为考虑到技术在不断的变更，技术发展非常快，如果我们现在不去考虑的话，也许就落在后面了，会滞后的。因此，我们需要认识到，在这一领域，[规范的这种文书需要非常的坚固，？]这对我们非常重要。因此，我们需要重视。

在看了这些文件以后，我们想到了这样一个事实，在一段时间之后，这些文书也许需要得到更新，得到审议。我不想花太多的时间来说，我只是想让大家能够想到这个事实。在登记领域也是如此。

本小组委员会这次的讨论非常重要。我们一起工作，希望在这一领域取得进展。

在我们刚开会的时候，就已经提出了要实现哪些目标，所以，我希望能够进一步研究这个问题。

我再次对工作组主席表示感谢。我也支持巴西代表提出的意见，他经常帮助我们渡过难关。因此，我希望本小组委员会所有的讨论都能够朝着同一个方向前进。谢谢。

主席：谢谢哥伦比亚代表的发言，你经常发言而且都是非常好的，在我们委员会工作的各个阶段，都提出了很好的意见。

在议程项目 9 下有没有其他代表发言？

我刚从秘书处那里得到了一些建议，就是下一步该怎么做。我们来审议一下议程项目 10。

我想大家还记得，这是在非正式磋商时提出的意见，Kopal 先生主持了这方面的工作，我向他表示祝贺，他主持的非正式磋商非常好。

我想问一下，有没有代表希望就此议程项目发表意见？我看没有代表要求发言。

啊，对不起，我没看见你，尊敬的中国代表请发言。

(请稍等一会儿，我们的稿子正在送给翻译。)

Guoqiang Tang 先生(中国)：谢谢主席。

中国代表团高兴地注意到，俄罗斯代表团在新的议程项目下提出讨论制定一项全面的国际空间法公约的适宜性和可行性的建议。这一建议对我们并不陌生。在 2000 年联合国外空委法律小组第 632 次会议上就已提出该项建议。当时，该建议得到了多数与会国家的赞赏和支持。一些国家还成为共同提案国。

主席先生，中国代表团愿在此重申，我们支持研究缔结全面的空间法公约的可行性。我们认为，制定全面的空间法公约并不是要另起炉灶，完全改变现有的法律规范。恰恰相反，我们认为，应在保留现有的行之有效的空间法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完善和健全现有的外空法制度。中国代表团认为，现行公认的空间法基本原则不应受到损害。中国代表团愿与各国代表一道，为此做出不懈努力。

谢谢主席先生。

主席：谢谢尊敬的中国代表。

请智利代表发言，请非常简短地发言。

Jorge Lafourcade-Ramírez 先生(智利)：智利代表团非常欢迎中国代表团刚才提出的意见。这确实反映了我们的想法。

我认为，我们应该拟定一个全面的空间法，但是，不应该另起炉灶，不应该去损害现存的原则。因此，我非常满意，非常欢迎中国代表表示的意见。

主席：感谢智利代表。

有没有其他代表要求发言？

非正式磋商的一个结果是一份非文件，我希望能够充分反映在我们的报告中，这是关于议程项目 10。

我请尊敬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

Yuri M. Kol Os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谢谢主席。

主席，我国代表团也参加了关于议程项目 10 的非正式磋商。我们希望感谢非正式磋商主席所做的工作。Vladimir Kopal 先生，他的工作非常有效，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他非常出色地主持了我们的工作。但当时我们没有足够的时间，当时的时间非常有限，他发挥了他的外交才能，使得很多代表团节省了大量时间，而且，也让大家都留住了面子。

实际上这是很重要的。因为我们正在讨论有没有可能，或者是不是适宜制定一项关于国际空间法的普遍全面公约。一般来说，把一个新的内容加到议程项目中，都会出现一些反对意见。

对于这个议程项目，第一个反对意见，就是，是不是会破坏现有的外空法制度，因为国际空间活动取决于一个有效的法律框架，但同时也要考虑到私营部门关注的问题。

所有的运营方都希望国际空间体制能够稳定下来，不要做太大的调整。但是，在这个问题上有矛盾之处，因为有些代表团认为，空间探索技术正在突飞猛进地发展，在这一领域各国需要合作，需要进一步完善现在的国际法律。

这和前面所说的法律制度要稳定的想法是矛盾的，我们支持前一个想法，即国际空间法应该是稳定的，这样才能促进私人投资，鼓励私人投资。

我们知道，在商业运行过程中，[? 不应该对未来产生担忧，?]这是非常关键的。因此，如果我们现在马上就拟定一份全国的空间法公约，那

么,现在的国际空间法的基础,以及它的一些主要条款就会受到影响和损害,这就有可能对商业运行产生负面影响,甚至对国际关系产生负面影响。

因为空间活动现在越来越重要,尤其是对我们的地面活动也会产生越来越重要的影响。因此,[?我们希望其两点,就是是否将此项目纳入到议题上去。?]

两点意见。第一点,把这个项目纳入到我们讨论的日程对话中,任何代表都不能反对现有的五大条约,和有关规范空间法的决议。加入新的议程项目,换句话说,对全面的空间法公约的制定,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该影响到现行的空间法律制度的稳定性。

过去通过的行之有效的公约,我们应该继续去遵守,不管是这些公约的缔约国,还是非缔约国,都应该考虑到这一点,也就是说,新的公约不应该对现有的公约产生任何威胁,而且现在从事商业行为的各方不会受到任何威胁和影响。

第二点:如果我们希望通过关于空间法的全面公约。我们认为,现行的行之有效的空间法基本原则必须在此新的全面公约中得到全面的反映。我们也不应该去影响任何现有的空间法,或者去取而代之。

现在,讨论全面的空间法公约是要找到补充性解决办法,对一些新的问题找到解决办法。也许我们可以通过[?信封?]的形式。

刚才 Kopal 先生已经说到了,过去在制定联合国海洋法的过程中就采用了这种方法。在我看来,用这种[?信封?]做法,我们可以解决经济专属区的问题,过去在海洋法方面上就是这么解决的。

[?沿海?],这是个非常好的方法,所谓的[?信封?],也就是一揽子的解决办法,而且在联合

国系统内经常采用这种一揽子解决办法来解决问题,所以,我们在这里也可以采用这一方法。

我们认为,通过决议修改国际空间法,或者是通过起草准则来修改国际空间法的企图是不太可能的,这是因为国际空间法是完整的,因为国际空间法是国际法的一部分,必须考虑到国际空间法的所有规定。

有人说,所有的根本问题都已经解决了。但是,[?俄罗斯?]代表团已经指出,我们不准备对国际空间法采取零敲碎打的做法,我们不准备采取这种做法。

这就是说,通过具体文件时,我们要修改这方面的规定,修改那方面的规定,因为我们不能够通过协商一致制定一个具有约束力的法律规定,那么就制定一个没有约束力的法律。目前制定国际[?希望?]空间法,我们最后的结果肯定是零敲碎打地修改,或者是修补国际空间法,这样做是不合适的。

我们作为本小组的成员,一直本着合作的精神来参与这项工作。我们参加了辩论,发表了意见。但是,这么做对我们来讲是不能接受的。如果我们希望在国际空间法方面取得进展,如果我们希望在这方面实现稳定,我们需要使所有国家都得到法律保证,并且对新企业提供保证。达到这一目标的方式就是着手制定一项关于国际空间法的全面的[?综合?]的公约,这项公约可以保留这方面所有现有的关键规定。

再通过一些新的规定予以加强和补充,[?就这些新的东西?],过去几年[?中不少?]代表团已经发表了不少意见了。

谢谢。

主席:谢谢俄罗斯联邦克罗索夫教授所做的全

面的发言。

我想提醒各位，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委员会议程上审议的一个项目就是国际法不成体系。

好，现在我们讨论就结束了。对议程项目 10 的讨论就结束了。

下面请捷克共和国代表 Vladimir Kopal 教授向我们简要地介绍一下在已经散发的文件当中的非正式磋商的结果。

Kopal 教授，请 Vladimir Kopal 教授发言。

Vladimir Kopal 先生（捷克共和国）：谢谢主席。

主席先生，现在每个代表团都收到了一份非文件，包括关于新议程项目非正式磋商的非文件。非正式磋商未能详尽讨论，我将完成交给我们的所有任务，以便能反映在磋商当中提出的所有建议。

在新议程项目的磋商中，在 C2 号[？.....？]参加的代表团商定，空间法能力建设这一议程项目应该增设为一个新的常设议程项目。

非正式磋商商定的另外一件事是请国际空间法研究所，还有欧洲空间法中心在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一个专题讨论会，主题是：空间应用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影响，作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一个单一议程项目审议，在 2009 年审议。

各位知道，一开始在这个议程项目上各方持不同立场，但是，有些参加磋商的代表团做出让步，使我们达成了妥协，对此我表示赞赏。这样，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和欧洲空间法中心就能够在下届小组委员会上举行专题讨论会，我们也能够更好地了解有待讨论的问题，以及在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上增设一个单一的议程项目。

[？最后剩下的就磋商议程上的其他议程项目未能达成同样的妥协和一致意见，？]对此我感到非常遗憾。

刚才克罗索夫教授提到了这样一个建议，就是说搞一个普遍的全面的国际空间法公约。这是由中国等国提出的，这是由中国、希腊、俄罗斯联邦，还有[？听不出？]提出的建议，作为一个单一项目列入议程。但是，由于时间不够未能达成共识。

当时，我要求再进行磋商，通知小组用 30 分钟的时间完成交给我们的任务。但是，小组委员会要开会，因此，交给我们非正式磋商的时间不能延长，所以，这个问题不可以继续讨论。

现在这个问题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上讨论，我想，提案国代表团和其他代表团都将有机会就这个议程项目在此发表意见，可以提出一些问题，但也不可能就各国和国际组织实施空间碎片减缓指南达成一致意见，这个文件是由德国提出的，并得到若干其他代表团的支持，将作为一个单独的议程项目来审议。我想，在这个问题讨论之后，法律小组委员会在剩下的时间内还将进行进一步的讨论和磋商。

最后还将讨论了这样一个议程项目，即就和平探测和利用空间的国内立法[？议会性质？]交换信息。这是美国根据一个四年期工作计划提出的一个专题。

在磋商当中，有若干代表团对这个建议表示支持。希望这个专题有待在下届小组委员会上讨论，将在四年期工作计划，对单一的议程项目进一步讨论。

讨论还将继续下去，但是，我已经告诉各位，有不少人支持将这个专题列入法律小组委员会下届会议的议程。

最后在[?这非正式磋商?]当中，在法律小组委员会全体会议上提出过一些建议，这也列入了上届会议的报告当中，也就是列在 B 节或者是 B 节的 A 到 E，第一章，这一部分或 A 到[?D?]这几节当中。

不知提案国是否要求将这些建议列入今年的文件报告当中?[?这次面?]列入今后的会议议程中。

谢谢，谢谢主席。

主席：谢谢尊敬的捷克共和国代表 Vladimir Kopal 教授，您做了非常出色的工作。

我再说一遍，也许您没有带耳机。

我认真地听了所有语言的翻译，我感谢捷克共和国代表 Vladimir Kopal 教授所做的非常出色的工作，这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任务，但是，您却非常出色地完成了这项任务。这个专题还有待进一步讨论。正如您所指出的，就那些尚未达成共识的专题还将继续进行磋商。

这是我谈的三点。为了取得进展，且考虑到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想问一下委员会，如果没有人反对的话，将请委员会，正式通过非文件中所载的两个已经达成共识的议程项目。

我们面前都有英文本案文，就是将国际空间法能力建设作为一个新的经常性议程项目。

第二个是有关空间应用对全球气候变化法律影响的专题讨论会。

请尊敬的联合王国代表发言。

Greena Lavery 女士(联合王国)：谢谢主席。

由于这是我在本届会议上首次发言。首先祝贺您当选为主席。这个问题尽管是在昨天非正式会议

上讨论的，我们不幸的是，在这个问题上，我没有收到国内指示。

我认为这有可能是一个可以讨论的、有趣的、有意思的专题，但是，我们担心如果作为一个常设议程项目，经常性议程项目列入议程，每年讨论的话，现在做这个决定也许有点为时过早。

所以，我们希望如果这个专题列入议程，能否作为一个一年的专题来审议，在明年予以审议。如果认为有必要，我们可以考虑将这个议程项目再延长几年。

谢谢主席，很抱歉，昨天没有收到国内指示，在非正式磋商当中没有提出这个问题。谢谢。

主席：谢谢尊敬的联合王国代表的发言。

加拿大。

Jonathan Solomon 先生(加拿大)：我也是在本次会议上首次发言。我也感谢您对本届会议出色的领导。

我的意见与联合王国的意见相似。我们认为，这个问题肯定值得审议。但是，我们不能肯定这个问题是否应该在小组委员会上经常审议。我们支持将这个专题作为一个一年期议程项目进行审议。谢谢。

主席：尊敬的法国代表。我想您会提出一个解决这个问题的[?非常好?]的补充意见，法国人通常是能够找出[?听不出?]

Armel Kerrest 先生(法国)：抱歉，法国代表团与联合王国代表团一样，对这个建议感兴趣，我们认为这个建议很好，是值得审议的。但是，我们也对每年都审议这个专题有[?听不出?]所以，我们完全赞同联合王国和加拿大代表团的发言。谢谢。

主席：谢谢法国代表团的发言。

这样，我想做如下的总结。刚才我们对这个案文没有达成一致意见。谢谢。

关于这个座谈会，我再重复一下，这次座谈会将按照文件中所提出的时间如期举行。关于南非代表提出的建议，在非正式工作组有人提出反对意见，也许我可以请南非代表提出一个反建议，或者针对性的建议来，假如我们不能解决这个问题。

现在这个想法不够成熟，我们无法讨论能力建设问题，这是一个涉及到发展中国家的。但是，如果我们说现在讨论不够成熟，这种说法太过分了。因为这涉及到了发展中国家，现在又制造了一种鸿沟，我本人不同意这种提法。

提出顾虑、保留意见的国家都是在国际合作方面做得非常好的国家，我对法国是非常尊重的，不光是在法律工作方面，就是看在我祖先的面子上我也应当这样说。

我觉得本委员会最核心的目标就是要在法律领域提供培训，为那些没有资源，没有能力的国家提供培训。而联合王国、法国、加拿大都有这方面的能力。

例如：加拿大的麦吉尔大学是世界著名的学府，但是，发展中国家是无法获取这个中心成果的，无法享用其成果的。

法国有很多的学术机构，对于空间法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但是，在我到巴黎的时候，到了[？思罗因斯？]学院，这个学院就此项目搞出了很多的资料，但是，我却无法得到这些资料。

联合王国也在法律方面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我这是在谈一些评论意见。南非代表也许应当

让你再次发言。先让法国发言，然后再让您发言吧，因为您会对我们的讨论提出一些最后的想法。

好，先请法国代表发言。

Armel Kerrest 先生（法国）：谢谢主席。

主席，也许我们这儿没有完全相互理解，因为您的评论意见对我们的立场做了如此的解释，可能是有些[？谬误？]的。

大家都知道，法国、加拿大和联合王国在多大程度上一直定期参加这种会议，一直建议对国际空间法方面的年轻专家提供培训。丝毫谈不上要限制这类的活动，[？就我们而言，不管是在教学，在能力建设，还是在研究领域，我们为什么要采取这种行动呢？？]

主席，在讨论方面，您有非常丰富的经验，我的经验也不少。我们一般都是搞一年项目，然后再定期来看，是不是应当持续讨论，我们主要是看它是不是能够成功。

我们小组委员会在此方面做得是非常有效率的，要看一个项目是不是能够继续，是否有价值得到讨论。

主席：谢谢法国代表，您做了一个非常好的说明。

我再次向南非代表表示歉意，我呆会儿一定会让您发言。

我想这个问题可以这样来解决，我们增加一个议程项目，在法律小组委员会增加一个新的议程项目，我们可以考虑改进措词，我们可以把这项工作委托给秘书处去做。在会议结束之前我们可以重新把这个议程提在议事日程上。

对此有没有问题？

南非代表,您同意不同意法国代表提出的这一建议?就是我们把这个专题先当作明年的议程项目提出来,[?同时又保留可能性。?]也就是讨论的结果假如[?不讲究?]证明[?可能?]值得进一步讨论,我们还有一种选择,就是,可以在第二年继续进行讨论。

下面请南非代表发言。

Laura Joyce 女士(南非):谢谢主席。

我也感谢其他代表团所发表的评论意见,我们愿意把这个专题作为一个可以进一步斟酌定度的项目。

但是,实际上还有更多的情况,我们在非正式磋商中讨论过这个专题,这不光是一个一般性的能力建设问题,这个项目是根据我们过去的讲习班的经验提出的。

我们以前都非常重视这个项目,对它非常感兴趣,但是,却没有足够地重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在以前的讲习班上,我们从来没有提到过在撒哈拉以南进行能力建设培训的问题。

出于这个原因,以及尼日利亚、哥伦比亚和智利代表提出的一些原因,我们可以把这个项目的描述稍微修改一下,以便使我们的意图更为突出。

我们可以这样改,就是改为在空间机会方面的能力建设,尤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利益。我们要特别提出这一点,也就是根据我们在以前的讲习班的经验提出这一点。

假如我们未来的讨论仅限于讨论能力建设,而且,能力建设都是发达国家的能力建设的话,是让人感到很遗憾的。因此,我们希望秘书处能够注意

到这一点。同时,法律小组委员会今后在建立国际空间法研究所时也应当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问题。

主席:好,谢谢南非代表。

他的意见是非常合乎逻辑的。智利代表也明确提到了讲习班的必要性,[?也就是等于是来登记这方面的奖学金,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的利益。?]而且,空间法中心的代表也对此进行了介绍。

我的印象是,法国代表的建议再加上南非代表的补充,能够让我们就此专题通过一项决定。大家同意吗?好,我们就这样决定了。谢谢。

这样,至于这份文件其他方面和内容,自然我希望 Kopal 教授能够进行所有必要的磋商,让有关代表团达成一致意见。因为正像他所说的,这些问题都是一些开放性问题,不管怎么说,我接受了这份非文件中的 A[?听不出?]的内容。

小组委员会的工作马上结束,这样呢,空间物体登记工作组可以召开会议。

散会之前,我先安排一下下午的工作,我们 3 点准时开会,通过工作组的报告,这样,我们等待议程项目 9 工作组的结果,我们往下讨论议程项目 10,也就是委员会的新的议程项目。

关于议程项目 4,下午要开会通过报告。

英文秘书是否[?预测?]

空间物体登记工作方法工作组下午召开第五次会议。好,小组委员会会议现在结束。

上午 11 时 33 分散会